

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挂牌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挂牌公司应当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将已募集资金转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竺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竺支行

账 号：9020314030010000085633

公司挂牌后第一次股票发行所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挂牌后第

二次股票发行所募资金扣除发行费用的净额为6,747万元，已于近日全部转入专户，并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已与主办券商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
银行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甲方：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厦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竺支行

丙方：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账号为9020314030010000085633，专户金额为6,747万元。该专户仅
用于甲方研发项目支出以及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其
他用途，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
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主办券商，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项目负责
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
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相关业务规则要求履行持续
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核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
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核查与查询。丙方对甲方现场核查时应同时
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项目负责人聂朝辉、刘新龙可以随时到

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丙方指定的项目负责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5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

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20%（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和募集资金净额的20%之间确定）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项目负责人。丙方更换指定项目负责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更换丙方项目负责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丙方有权提示甲方及时更换专户，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后失效。”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6-075

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6日

